

ZHONGGUO
XIANDAI WENXUE JINGSHEN

王铁仙 著

中国现代文学

精神

个性主义的潮流

中国文学中的个性主义潮流

鲁迅与中国近代的个性主义

周作人的人性观与个性主义思想的嬗变

关注非理性的自我

五四文学的传统

中国文学的现代转型及其意义

从回归走向辉煌

文学的社会性与写作的个性化

文学：对现实生存的精神超越

左翼文论的得失

中国左翼文论的当代反思

瞿秋白左联时期的文学理论

瞿秋白的大众文艺论与葛兰西的文化霸权思想

瞿秋白：在政治与文学之间

鲁迅精神的光耀

鲁迅的现代性思想与现代文学精神

鲁迅的魅力

我们还要鲁迅

鲁迅与瞿秋白：相通相契的心灵

人民出版社

ZHONGGUO
XIANDAI WENXUE JINGCHEN

王铁仙 著

中国现代文学

精神

●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现代文学精神/王铁仙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11

ISBN 978-7-01-007385-9

I. 中… II. 王… III. 现代文学-文学研究-中国-文集
IV. I206.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6126 号

中国现代文学精神

ZHONGGUO XIANDAIWENXUE JINGSHEN

王铁仙 著

责任编辑:许运娜

出版发行:人民出版社

地址: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100706

网址:<http://www.peoplepress.net>

邮购地址: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邮购电话:010-65181955,65289539

印刷:北京集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数:270 千字

版次: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张:11.75

书号:ISBN 978-7-01-007385-9

定价:26.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钱谷融

这本集子把“文学精神”作为主题,我认为是很有意义的。五四以来的中国现代文学,曲折多变,流派纷呈,在艺术上各有千秋,至今还在演进,未有止境。其中,最能吸引读者的,是许多作品里蕴涵着一定的文学目标和社会理想。这些目标和理想并不一致,有的我们今天未必能够认同。然而,这些作者有坚执的目标,有热切的理想,从而散发出他们的生命热力,却都是应该肯定的、赞赏的。

新时期以来的文学,有很大的进展。有一些优秀的作家,不但在语言表达、叙事方法上多有创造,而且也表现出对人生意义的思索,闪射出人类理想的光辉。但是,当下同时有不少作品,在多年来市场经济迅速发展、商业操作日益强固的情势下,丧失了文学所当有的目标,诸如“欲望叙事”、“身体写作”等等,作者很少发掘这些世俗生活后面的人性意义,不加针砭甚至不无欣赏地大量描写金钱欲望、权力欲望和生理性情欲,且在技巧上只为吸引众人眼球,而花样翻新,让人目迷五色。这引起许多真诚的文学者的不满和忧虑。去年就有一位知名作家张炜在一篇《言说的细部——当下写作的可能性》的演讲里,针对这种状况,指出文学“也许不在于技巧,而在于作

品的灵魂——有的作品是有灵魂的，而有的作品里没有”。他还说，“弄到今天，类似于‘理想’等字眼，竟然变得像毒药一样可怕，人人避之唯恐不及”。这应当说是事实。他所说的作品的“灵魂”，也就是文学的精神。现在对于“文学精神”，确实是应该特别强调的。

文学精神究竟是什么呢？机智灵动或犀利明快或繁复华丽的语言与此相关，生动曲折、波澜起伏的情节结构安排与此相关，敏锐、细微的点滴生活感受与此相关，正确的立意与思想观点也与此相关，但这些都加在一起，也不等于文学精神。托尔斯泰在他的《艺术论》里说：“艺术是一种人类活动，其中一个人有意识地用某种外在标志把自己体验的情感传达给别人，而别人被这种情感所感染，同时也体验到这种情感。艺术既不是形而上者所说的某种神秘的思想、美或上帝的体现，也不是生理美学者所言的人们借以消耗过剩精力的游戏，也不是美好事物的产品，总之，并不是享乐，而是为生命和追求个人及全人类幸福的道路中必需的一种交际手法，它把人类联结在同样的情感中。”我们可以不同意托尔斯泰关于文学主要是情感的传达的说法，但是我们似乎不能不同意他说的真正的文学艺术不在于“外在的标志”，不只是一般的情绪的表达，不是游戏和享乐，而是作家生命的投入和为了个人和全人类的幸福，从而把人类联结在“同样的情感中”的活动，这同样的情感当然是指一种美好的情感。我们的鲁迅，立足于他所处的中国近现代社会和文化的种种不良环境中，在早年就提出“能宣彼妙音，传其灵觉，以美善吾人之性情，崇大吾人之思理者”，为诗人之极致，提出文艺要表现和探索“理想的人性”。他在五四时期，又指出文艺是“引导国民精神的前途的灯火”。这“灯火”，就是中国现代文学的精神的火焰，并且

实际上还不限于对“国民”而言,而与他当年高扬的欧洲诗人拜伦、雪莱精神之火相接,是照见全人类走向自由解放之途的灯火。我过去写的《论“文学是人学”》,就受到过往哲人的启发,表示相信文学艺术“最基本的推动力,就是改善人性、把人类生活提高到至善至美的境界的那种热切的向往和崇高的理想”。具体而言,其最低标准是一切为了解放人、提高人的人道主义精神,这也可以说就是把人们联结在一起的那种“同样的情感”。我认为如果没有这点精神,文学就仅存形体(或许是美的形体),而没有多少吸引人、感染人的魅力了。

为了使文学具有这种内在的精神、巨大的魅力,作家应当怀抱人道理想,投入自己的生命,以真诚的态度,真切感受具体的、活生生的人的心灵,表现和探测其复杂状态,深入到人的精神世界尤其是情感世界中去,直抵人性的深处。这样,即使一部作品在语言和描写上有点芜杂的地方,小有瑕疵,也不足深怪,也可以称为优秀之作。那样的文学作品,必然会闪现人性的光辉,体现出人所固有的对自由解放的追求。只不过在表现方式上有的是正面表现的;有的是通过对丑恶、灰暗的人和现实的否定而折射出来的,因而作家对丑恶、灰暗的东西不能认同甚至欣赏,也不能止于惟妙惟肖的描写和反映,或只是无可奈何的叹息。说到“反映”,我们常常指向外在的现实,对深入反映现实的作品给予很高的评价。其实,写出作家心中的真实,也是一种“反映”。在反映外在现实的同时,从正面或反面反映出作家理想中的人和社会,这更值得赞赏。这一种反映,是对现实生存的精神超越,这种超越,也就是前面所说的文学精神。

我和铁仙交往已有半个世纪之久,觉得他为人耿直,颇有大气;无论干什么,他都会全身心地投入,把整个生命都扑上

去。因此,出诸他笔下的东西,都会给人一种元气淋漓的感觉,读来非常酣畅。譬如这部新著《中国现代文学精神》,看得出在他已是积贮有素,含蕴甚久,绝非率尔之作。承他不弃,要我在它出版之际,为它写上几句话,我深感荣幸。相信读者们也会像我一样对它表示欢迎的。

2008年4月11日

目 录

序 钱谷融 /1

辑一 个性主义的潮流

中国文学中的个性主义潮流 /3

鲁迅与中国近代的个性主义 /23

周作人的人性观与个性主义思想的嬗变 /35

关注非理性的自我 /53

辑二 五四文学的传统

中国文学的现代转型及其意义 /71

从回归走向辉煌 /101

文学的社会性与写作的个性化 /119

文学:对现实生存的精神超越 /123

辑三 左翼文论的得失

中国左翼文论的当代反思 /135

瞿秋白左联时期的文学理论 /163

瞿秋白的大众文艺论与葛兰西的文化霸权思想 /189

瞿秋白:在政治与文学之间 /198

辑四 鲁迅精神的光耀

鲁迅的现代性思想与现代文学精神 /215

鲁迅的魅力 /251

我们还要鲁迅 /257

鲁迅与瞿秋白:相通相契的心灵 /262

附录

中国左翼文论大事记 /287

后记

辑一

个性主义的潮流

中国文学中的个性主义潮流

个性主义是近代人道主义的核心。在我国,个性主义作为一股强大的思潮,是五四初期在西方近代哲学、文化思想的影响下才形成的,外来思想在这里表现出明显的作用。然而,我国具有近代意义的一些人道主义和个性主义观念,并不是在五四甚至也不是在近代才产生的。它从明代中叶以后,就开始在与我们本土上的封建专制主义和封建群体主义的冲突、对立中孕育、生长。它的最基本的内涵,与西方近代哲学中的个体自觉意识相同,都是要求个性的自由。因此,可以说晚明以来孕育、生长的个性主义思想观念,是五四个性主义思潮的“内因”,是我国近现代文学很可宝贵的思想资源。

从晚明到五四以前的三百来年里,这种个性主义,虽然一直没有占据过主流地位,也没有呈现完整的思想体系,但也从未消竭过。它起伏不定,但不绝如缕,终于在“五四”时期与外来潮流相遇合,迸发出明耀的光芒。这种个性主义在这约三百年里的踪迹,细察起来,我以为有三个阶段:一是自晚明至清初,具有近代意义的个性主义光华初放,绽放一片思想花树;二是清前叶至鸦片战争前,个性主义在封建主义思想政治和文化复古主义的高压下曲折低回,而又有异军突起;三是自鸦片战争至五四前,个性主义在“经世致用”思潮冲击下沉寂

低落,但到民初仍可听到它低沉有力的呼声。

—

近代人道主义和个性主义,与封建社会里传统的世界观和伦理原则不同。它不是把一种道德和政治的道理置于一切之上,而是把人放在中心的地位,关注和肯定人的自然需要,尊重人(包括妇女和儿童)的独立意志和生存价值,要求充分发挥人的主体性,希望实现人的自由。并且它说的“人”,主要是指个体的人,因而具有鲜明的反对封建专制主义和群体主义的性质。建立在封建制生产关系之上的政治上的封建等级制度和专制统治,与伦理道德上的宗法观念和人身依附观念,都是蔑视个人的价值、尊严和主体精神的,都是禁锢个性阻碍其自由表达和自由发展的。晚明之所以会有近代意义的人道主义和个性解放的光华初放,主要是因为这时工商业生产快速发展、商品经济繁荣,萌发了资本主义新芽;同时也因为这期间战争频起,社会动乱,封建宗法关系相对松弛,居统治地位的正统儒家思想即程朱理学出现危机;此外明中叶以来文学上的复古主义思潮(弘治至嘉靖相继出现的“前七子”、“唐宋派”和“后七子”的复古思潮)至此也已衰落。这正是滋生人道主义和个性主义思想的难得的气候与土壤。

晚明出现这种个性主义的标志,是万历年间李贽关于人的平等、人的自然需要和个性解放等一系列人学主张^①。李

^① 这一判断,主要是参考侯外庐主编的《中国思想史》第4卷下册第二十四章第三节《李贽的人道主义的平等观和个性说》的论述(人民出版社,1960年4月,第1061—1076页)加以概括而成的。

贽反对《中庸》中关于人有“或生而知之，或学而知之，或困而知之”的区分的说法，认为“天下无一人不生知”^①，“圣人与凡人一”^②，人人相同，天然平等。针对中国传统哲学里作为世界本原的“道”和程朱理学所说的“理”，李贽说“道本不远于人，……人外无道，而道外亦无人”^③，人的最基本的自然需要就是“道”：“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世间种种，皆衣与饭类耳”^④，于此“趋利避害，人人同心”^⑤。由此他又引申出“夫私者，人之心也，人必有私，而其心乃见”^⑥。在群体与个体的关系上，他指出“夫天生一人，自有一人之用”^⑦，认为“物之不齐，又物之情也”，应当“任之”，每个人有不同的个性，应自由发展个性^⑧；“条教禁约，皆不必用”^⑨。李贽这种基于人类平等观念的肯定人的自然需要、个体价值和个性自由发展的人学思想，是与正统儒家学说尖锐对立的，并且他也曾直接反对“咸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⑩。虽然对于个性自由，他未有集中、深入的论述，但也已前所未有地冲破了正统儒家学说的思想藩篱，非常猛烈地抨击了把儒家学说条理化、神圣化了的程朱理学，显示出他的个性主义思想的尖锐性。

① 李贽：《焚书·答周西岩书》，转引自侯外庐《中国思想史》第4卷下册第1062页。

② 《李氏文集》卷一八《明灯道古录》卷上，转引自上书第1063页。

③ 《李氏文集》卷一九《明灯道古录》卷下，转引自上书第1066页。

④ 李贽：《焚书·答邓石阳书》，转引自上书第1066页。

⑤ 《李氏文集》卷三《答邓明府书》，转引自上书第1068页。

⑥ 李贽：《焚书·答耿中丞》，转引自上书第1070页。

⑦ 李贽：《焚书·答耿中丞》，转引自上书第1082页。

⑧ 李贽：《焚书·答耿中丞》，转引自上书第1071页。

⑨ 《李氏文集》卷一九《明灯道古录》卷下，转引自上书第1073页。

⑩ 李贽：《藏书世纪列传总目前论》，转引自上书第1084页。

李贽的个性主义思想,尤其是吃饭、穿衣一类当下日用即是道的观点,体现在文学观上,主要是“童心”说。他在《童心说》一文中说:“童心”就是“真心”,是“绝假纯真,最初一念之本心”,“若失却童心,便失却真心;失却真心,便失却真人”;“天下之至文,未有不出于童心焉者也。”而“六经、《语》《孟》,乃道学之口实,假人之渊藪也,断断乎不可以语于童心之言明矣。”他反对“童心既障,而以从外人者闻见道理为之心”,反对道学家强扭人性的行为。^① 他的“童心说”的主旨,在于要求文人摆脱已有的传统观念的束缚和影响,自由表现自己内心自然发生的真实的感受。他的其他文章、书信,对此也多有阐发,如说“声色之变,发乎情性,由于自然,是可以牵合矫强而致乎?”^② 非常强调自然的情感对于文学的意义(当时一般人都使用“性情”一词,他却把“情”字置于前,以突出人的“情感”)。他告诉人们,“童心”主要是人的真实、自然的情感,有了真实、自然的情感的表达,也就会有“至文”即真正优秀的作品出现。

李贽具有近代意义的人学思想和由此而来的文学观念,吸引了同时代的众多文人,对他们产生了很大的感召力。冯梦龙鼓吹“情教”,汤显祖主张“尊情”,袁宏道等公安“三袁”倡导“独抒性灵”,钟惺等强调“孤情单绪”,莫不受其影响而形成。其中,袁氏三兄弟还与李贽有直接的交往:袁宏道曾往湖北麻城拜访,“大相契合……留三月余”^③;袁宗道致函李

① 均引自李贽:《焚书·童心说》。

② 李贽:《焚书·读律肤说》。

③ 《公安县志·袁宏道传》,转引自侯外庐《中国思想史》第4卷下册第1040页。

贽,称“读翁片言只语,辄精神百倍”^①;袁中道则作《李温陵传》,详尽介绍李贽的一生。汤显祖也曾受教于泰州学派另一位大师颜钧的高足罗汝芳,崇敬李贽,得悉李贽在狱中自杀后作诗《哀卓老》以示哀悼。他们或很直接地或相当直接地受到了李贽的影响。

李贽影响下三袁和汤、冯的文学主张及其实际创作倾向,就其要求个性自由尤其是自由抒发个人真实、独特的情感来说,真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色彩更加鲜明。袁宏道说:“独抒性灵,不拘格套,非从自己胸臆流出,不肯下笔。”^②其弟袁中道说:“性灵无涯,搜之愈出,相与各呈其变,然后人人有一段真面目溢露于楮笔之间”^③,又说:“大丈夫意欲所言,尚嫌口门狭,手腕迟,而不能尽抒其胸中之奇,安能嗫嗫嚅嚅,如三日新妇也!不为中行,则为狂狷”^④,称扬其兄袁宏道“发为语言,一一从胸襟流出,盖天盖地”^⑤。所谓“性灵”,从三袁的许多言论来看,是指人内在的富于感性的、带有心理本能性质的情感、欲念和才气,它没有受到过外在的“理道”的干预和浸染,而与人的自然需要、人的世俗生活相通连,自然而真实。所谓“独抒”,则是按内心的要求无所顾忌地表达出来,亦即“师心不师道”^⑥，“宁今宁俗”^⑦，“本色独造”^⑧。而由于无所

① 《白苏斋类集》卷一五,转引自侯外庐《中国思想史》第4卷下册第1040页。

②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卷一《序小修诗》。

③ 袁中道:《中郎先生全集序》。

④ 袁中道:《珂雪斋集》卷十《淡成集序》。

⑤ 袁中道:《珂雪斋集》卷九《吏部验封司郎中中郎先生行状》。

⑥ 《袁宏道集笺校·瓶花斋集之六·叙竹集》。

⑦ 《袁宏道集笺校》卷十一。

⑧ 同①。

顾忌,师心不师道,其作品无论内容上还是形式上,往往个性毕现,显得独特,与古人不同,与众人不同,成为真正的创作。汤显祖、冯梦龙更突出表现出对个人情感世界甚至无意识领域的重视,主张不加遏制地抒发出来,而不顾及儒家传统的“怨而不怒”、“温柔敦厚”一类“中和”的诗教。汤显祖说:“自然灵气,恍惚而来,不思而至,怪怪奇奇,莫可名状”,“使有意为之。亦复不佳”^①;冯梦龙说:“而从来性情之郁,不得不变而为之词曲”^②。在此需要指出,传统的儒家文论,也是很重视情感因素的,也懂得情感是文学的基本特性。但是许多传统文人总是自觉或不自觉地用正统儒家的“理”,来修炼、改造、规范自己的内心,让“理”“外人”进去,内化成为自己的性情,即孔子所谓的“克己复礼”,程朱所谓的“顺天理,灭人欲”,和儒家都提倡的所谓“正心诚意”。这实际上遮蔽了人的真实的因而也一定是独特的情感,从而制造出许多没有个性、缺乏感性和生命热力的假人。三袁、汤、冯诸人,服膺“童心”、“性灵”之说,对抗程朱理学,推崇本来之我,主张自由抒发情感,不仅仅具有文学上的意义,最主要的还是表明他们已有了“自我”的觉醒,表明他们已在努力寻找真实的自我,由此我们可以更清楚地看到晚明时期个性主义思想与封建的专制主义和群体主义的对立和反叛,更亲切地感受到它的近代气息。

至于在文学上,他们也确实因而写出了流传至今的公认的佳作。三袁的诗文,大多脱尽模拟之态,自然本色,明朗流利,尽现真切的感觉、脱俗的情调和内心深处的向往。如袁宏

① 汤显祖:《搅秀楼文选序·玉茗堂文之五》。

② 冯梦龙:《太霞新奏序》。